

熙十一年癸未安，春秋三十有二矣。

勸以贊取。明令歸真，班語千種，其類別重取其一。晉善

編。……鑑知文妙，才美冠興

書。……鑑知文妙，才美冠興

又鑑不貞空鑑，鑑不

凡鑑曰：未嘗言也。因夫如學之未

名，又與鑑同。鑑不

凡鑑曰：不意大師更言耳。因以呈教父。教以

鑑此鑑。……鑑曰：未嘗言也。因以呈教父。教以

鑑曰：吾雖不虛千，猶當取錄。即應山禪士隱

，鑑更著此錄。……鑑曰：不以言，鑑以呈。……鑑

書相續。……鑑曰：不以言，鑑以呈。……鑑

肇論淺釋

當之義。……鑑是大師所著論，不論因出資贊，且是門徒主

來鑑事，為難者之義。……鑑是大師所著論，不論因出資贊，且是門徒主

單培根

作，在當時已有定評。千餘年來，一直受到推崇。他是將印度傳來的甚深般若之學深深地領會於心中，然後運用中國最優美的文學表達出來。我們今日學此，不但是於此可領會般若的心要，而且可以欣賞六朝文的抑揚優雅的格調，對我們文學的修養也是很用的。

僧肇傳

釋僧肇，京兆人。家貧，以傭書爲業。遂因繕寫，乃歷觀經史，備盡坟籍。愛好玄微，每以老莊爲心要。嘗讀老子德章，乃歎曰：美則美矣，然期神冥累之方，猶未盡善也。後見舊維摩經，歡喜頂受，披尋玩味，乃言始知所歸矣。因此出家，善學方等，兼通三藏。及在冠年，而名振關輔。時競譽之徒，莫不猜其早達。或千里趨負，入關抗辯。肇既才思幽玄，又善談說，承機挫銳，曾不流滯。時京兆宿儒及關外英彥，莫不施其鋒辯。負氣摧駁。後羅什至姑藏，肇自遠從之。什嗟賞無極。及什適長安，肇亦隨返。姚興命肇與僧睿等入逍遙園，助譯定經論。肇以去聖久遠，文義多雜。先舊所解。時有乖謬。及見什詣稟，所悟更多。因出大品之後，肇便著般若無知論，凡二千餘言，竟以呈什，什讀之稱善，乃謂肇曰：吾解不謝子，辭當相挹。時廬山隱士劉遺民見肇此論，乃歎曰：不意方袍復有平叔，因以呈遠公。遠乃撫几歎曰：未嘗有也。因共披尋玩味，更存往復。……肇後又著不眞空論、物不遷論等，並注維摩，及製諸經論序，並傳於世。及什之亡後，追悼永往，翹思彌厲。乃著涅槃無名論。……論成之後，上表於姚興……興答旨殷勤，備加贊述。即令繕寫，班諸子姪，其爲時所重如此。晉義熙十年卒於長安，春秋三十有一矣。

錄高僧傳

宗本義

僧肇先後作了般若無知論等四篇論文編成一集。此篇之義，是總括的說明其立論所宗之本，故名宗本義。是全論之總綱、全論之心要。

大乘佛教的義理，是有學派的不同的。太虛法師曾分之爲相唯識宗、法性空慧宗、法界圓覺宗三宗。印順法師名之爲虛妄唯識論，性空唯名論、真常唯心論。遠在唐代，華嚴宗之清涼、圭峯，即有性相二宗十異、性空二宗十異之辨別。鳩摩羅什所傳是空宗，在印度爲中觀宗，在中國名三論宗。其所宗的根本經典是般若，僧肇傳羅什之學，其所著般若無知論等亦宗本於般若。

中國的學者，風尚融通，好將其他不同的學說融通於本宗，各給以地位。解釋任何經論，亦每用本宗的立場觀點來說，各各都用本宗的學說來解釋，結果仍有分歧，無法一致。吾國佛教，自遭唐會昌破法之難，繼以五代戰亂，典籍散失，斯文掃地。宋後佛教重興，是不立文學之禪宗，普遍天下，華嚴、天台，亦有一部份學者，講教不絕。故所有解釋經論之書，及一般著作，都出性宗學者之手，用性宗學說解釋。肇論的古註，亦是如此。現代學術昌明，佛學研究之學者輩出。大乘學說，有空、相、性三宗不同，已明確無疑。對於古人之著作，自宜各各還他本來面目。僧肇是空宗學者，般若無知論等是發揚般若性空之說。故此講義盡量客觀地用般若性空之說解釋肇論。性宗真心，相宗幻識，概不採用。

僧肇原來是玄學家，其所處之時代，晉世玄學盛行。僧肇雖由玄學而轉入佛學，亦正以其由玄學而進入佛學，其思想不無受玄學之影響。所著般若無知論等，又運用時代文學、玄學語言，來發揮佛教般若之義，亦恐難免有混淆夾雜之處，說明有不能恆當之處。這是時代思想所限，不能因此責備僧肇，但我們要注意

一部書一部論，作者運用這些字寫成，我們應從其所用字求

其義。不要加入其所未用的字義，也不可以將其所用字有所忽略。

同時，於其所用之字要如其所取義，不可以別義解。這樣，才能如理如量領會此書此論之義。

本無、實相、法性、性空、緣會，一義耳。

宗本義文首舉出本無、實相、法性、性空、緣會五名詞，說他是一義。文以載義，義隨於文。五名詞文義各不同，如何可聯系成爲一義。論首揭此，可見本論所明，即是此義，以下即以論的方式，加以辯明。

佛教中所用的法字，有與一般所用之外的特殊義。1.十二處十八界之法。是意所對之境，與眼耳鼻舌身所對之色聲香味觸五境並列。2.一切法之法。包羅萬象，任何事物，皆名之爲法。法相的解釋是：任持自性，軌範物解。凡是保持一種自己的樣子，有一個軌道範圍可以使人了解的，都是法。3.佛法僧的法。指佛的法而言。義是法之義。義屬於法，有法乃有義，不可能有無法之義。今此本無、實相、法性、性空、緣會，義指何法而言？性宗學者的解釋，指真心而言，指真性而言，真性即真心。

圭峯的性空二宗十異中，(1)法義真俗異。空宗未顯真性，僅以一切差別之相爲法，法屬於俗諦。一切諸法，以無爲、無相、無生、無滅爲義，義屬於真諦。性宗以一眞之性爲法，以空、有等種種差別爲義。(2)心性二名異。空宗以諸法之本源爲性。性宗以諸法之本源爲心。(3)性空二體異。空宗以諸法無性爲性。性宗以虛明常住不空之體爲性。性字雖同，而所指本質不同。圭峯是華嚴宗五祖，華嚴宗是性宗，故列舉性宗空宗之異，而說空宗未顯真性，這句話將空宗貶低了，空宗學者聽了是不服的。

真性真心之說，不爲空宗所取，故不採用。使胸中毫無成見，虛心淨心看論中如何解釋。

何則？

爲什麼？先發問。所以先發問，是令人提起精神，注意。同

時也是指出以下是解釋。

一切諸法，緣會而生。緣會而生，則未生無有，緣離則滅。

先解釋緣會。緣會是緣會而生。緣會即緣生，所謂一切法緣生。次以義引義，從緣會而生、可知未生無有，亦可知緣離則滅。未生之前，其法無有。今緣會而生。一旦因緣離散，其法亦消滅無有。這是明顯的事實，任何人不否認。客觀事實，要否認也否認不了的。問題在於根據這衆所公認的事實，思想上產生的認識，以及由此的推論等，就有正確與不正確的分歧了。失之毫厘，差以千里。戴有色眼鏡的人，不能看清楚事物的顏色的，抱着成見的人，憑主觀看問題，是追求真理的大障礙，當然，知識是積累的，逐步增加的。一個沒有學過算術的人，無法直接教他微積分。要欣賞貝多芬的音樂、鄭板橋的書畫，一定要有相當高尚的藝術修養。我們學習是要求進步，更重要的，是要求改進。學佛是要我們徹底改變思想上的錯誤，從思想最深處，挖出錯誤，丟得一乾二淨。最後，無明盡破，同佛一樣的得到無上正遍知。

如其真有，有則無滅。

這二句是關鍵。開得此關鍵，即可一直通下去。猶如劈竹，破其結節，以下即迎刃而解。二句承上而來。上說未生無有，緣離則滅。既有矣，而可滅，則其有不應是真有。若是真有，真有是不應滅的。可見非但未生前是無，滅後也是無，現前的有也是假有、幻有，如鏡中花，如水中月。但是人們雖承認：真有不應滅，可滅非真有。然而要說一切法都是假幻，沒有真的，這可接受不下了。因爲與我們原有的思想根本衝突。在我們思想中一定要有真實有的。要說現前的有是假有，也總要有真實有以作爲此假有之所依。這可作爲所依的真實有到那裡去找呢？找不到總是不舒服，這即是無明，這即是我見。

如其真有，有則無滅，這道理肯定了。我們繼續推論下去。

以此而推，故知雖今現有，有而性常自空。

即以上所肯定的道理推論，可知現在有的，形形色色，紛羅萬象，都不是真有。因爲他都是生滅無常，海要枯，石要爛，山河大地都有毀滅之一日，更何況其中的萬物。一切一切，現今所傳達之名而已。究其本性、真性、實性、體性，不可得，不可得。性常自空。

性常自空故，謂之性空。

從緣會推論到性空了，緣會和性空聯在一起，爲一義了。

性空故，故曰法性。

問一切法之性是怎樣，現在可以明白，法性是空，法性是無。法性也說明了，性空和法性聯在一起，爲一義了。

若以有爲有，則以無爲無。

法性是這樣的，這是一切法的真實情況，故曰實相。金剛般若波羅密經說：得聞是經，信心清淨，則生實相。能深解金剛經之義趣，則生實相。不要得到實相之名，即執着爲有真實體。故金剛經又接着說：是實相者，則是非相，是故如來說名實相。實相實相，亦是名相而已，非有實體。

實相和以上所說緣會，性空，法性，也聯系爲一義了，實相之爲實相，也明白了。

實相自無，非推之使無，故名本無。

從上所說，可知實相是無。實相之無，不是硬說他無，不是

言不有不無者，不如有見常見之有，邪見繼見之無耳。

無。其中最難通之一關，是以緣會通性空，故其說亦最詳。首標本無，開宗明義，標明本論建立之所在。以上爲一段。

第二段釋疑。問：佛說中道義，不有不無，才是中道。今說本無，未免偏無。故需解釋以通之。首先明確所不的有無，有是一有見二常見。無是一邪見二斷見。有見和邪見爲一對，常見和斷見爲一對。有見是俗人之見，一般人都執有，認爲實有。邪見是外道之見，撥無因果。常見是有靈魂不滅，有神論。斷見是死完了，無復後世。這四種見，執有執無，都是錯誤的，故兩俱不之。

四種見看似執有執無不同，究之，都是執有。有見是執有。邪見無因無果，任情放肆，並不否認世間事物，乃欲否認世間事物之因果關係，故仍是有。其無是由有而來，有有故有無，常見是執有。斷見是死則斷了，死後無，未死有。無是斷有故無，其無由有而來，有有故有無。他們的無，是以有爲有，然後以無爲無，無是無其有。

有既不有，則無無也。

以有爲有，然後無其有，謂之無。若有是本來不有，則亦無可無。有既不有，故無無。

夫不存無以觀法者，可謂識法實相矣。

破壞使他無，而是自無。自無，故名本無。至此，緣會、性空、法性、實相、本無，五名聯系在一起而爲一義了。本篇開首的序，是先本無，依次而實相、而法性、而性空、而緣會、解釋則倒過來先從緣會說起，以緣會通至性空，逐步相通，最後通至本

那裡存在無呢？所謂執無，其病還在執有。要知本無是無無可存，不要誤會而捨有執無。有有可捨，則非本無。有無可執，則仍是有。能不存無以觀法，方可算識得諸法實相。這裡指出本無不可存無。前段首標本無，此段特顯實相。大乘佛法，一實相

印。學佛欲識實相，識實相是爲見道。凡夫無始以來，無明深厚，我見固執。欲破無明我見，需用觀照工夫，故說不存無以觀法，於此特著明一個觀字。觀是止觀之觀，是禪定中工夫。修觀所得之慧是觀所成慧。觀所成慧必先有思所成慧，思所成慧必先有聞所成慧。故多聞是般若的第一步。

是謂雖觀有而無所取相。

不存無以觀，則非以無爲境而觀，以空爲境而觀。若觀一片空，是空無邊處定。若觀無所有，是無所有處定。若無境可觀而唯能觀之心，唯是一片心，則是識無邊處定。即令將心微之又微，細之又細，但不是沒有，沒有則如同木石無有生命，亦即是死了。既有微細若有若無之心，還是非想非非想處定。這些都是世間定。我們學佛，不可誤走外道的路而不自知。不存無以觀，將如何觀？要知即就緣生諸法，觀其性空。觀有而無所取相。照見五蘊皆空。

然則法相爲無相之相；

觀有而無所取相，照見五蘊皆空，色不異空，色即是空，受想行識，亦復如是。這樣，法相是無相之相，空不異色，空即是色，受想行識，亦復如是。

聖人之心爲住無所住矣。

法相爲無相之相，故應於諸相中見其非相，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。佛爲大聖，聖人之心常在實相之中。法相爲無相之相，聖人之心亦爲住於無所住。所以我們學佛，亦應無所住而生其心。

以上二段，第一段明本無，第二段明中道實相。

三乘等觀性空而得道也。

佛法是實用的，不是閒話，不是戲論。佛教之用，是令人解

脫生死之苦。欲解脫生死之苦，必有其道。見道、修道而究竟道。行其道的乘有三：聲聞乘、緣覺乘、菩薩乘。聲聞緣覺二乘爲小乘，菩薩乘爲大乘。此說三乘得道，皆要觀性空，平等無異。前第一段明本，首標本無，釋歸本無。第二段顯不有不無中道，着重指出實相。此第三段示行，確切而言要觀性空。觀性空則見諸法實相。

性空者，謂諸法實相也。見法實相，故云正觀。若其異者，便爲邪觀。設二乘不見此理，則顛倒也。

性空是諸法實相。見諸法實相，此觀方是正觀。若不觀性空，則所觀非實相。所觀非實相，則是邪觀了。邪觀那能得正道？所以假使說聲聞不見此理，這是顛倒了。欲得正觀，先明正理。此處用「不見此理」四字，可見文章之簡妙，文意之周密。

是以三乘觀法無異，但心有大小爲差耳。

說三乘觀法無異，聞者必疑爲什麼有三乘之不同。故隨即指出，由用心有大小，故其行果有差。三乘所以有大小之稱，亦於此一句中說明其故。以上第三段。

漚和般若者，大慧之稱也。

此第四段，緊接上文說明大小乘的所以不同。同時即正明菩薩乘之行。般若是菩薩的深慧。更需要有廣大的慧。急於自了生死的二乘，有深慧即可破無明我見而解脫生死了。菩薩要廣度衆生，同出生死。怎樣化導無量不同根機的衆生，非有善巧方便的無量廣大智慧不可。梵語漚和，華譯方便，是菩薩用以化導衆生的權巧智慧。漚和是大慧。然大慧必先有般若，般若爲真實智慧，若無般若，任何種種智慧，總是染污的，不是真大慧。故說大慧已包括般若在內了。

諸法實相，謂之般若。能不形證，漚和功也。

知諸法之實相，是般若。雖知諸法無相，爲了欲化度衆生，不急急於證入，留身形於世間，和衆生共處，這是漚和之功。

適化衆生，謂之漚和。不染塵累，般若力也。

適應不同根機的衆生而施以種種教化，是爲漚和。與衆生共處世間，和光渾俗，不被世間塵垢所污染，是則般若之力。

然則般若之門觀空，漚和之門涉有。

這樣說來，般若一門是觀性空，漚和一門是參加到世間去。涉有未始迷虛，故常處有而不染。

雖涉足於三有的世間，而因般若之力，從來不會隨境生着，而迷惑空虛之理。所以菩薩常處在世間之中而不被污染。

不厭有而觀空，故觀空而不證。

菩薩即有而觀空，不因空而厭棄有，所以觀空而不捨有證空。

一念之力，權慧具矣。一念之力，權慧具矣，好思歷然可解。

上面分二門說漚和般若，實際上是一念之中，漚和般若都具備了。一念之力權慧具矣的道理，善於思辨的人，是明歷歷的可以理解的。

以上第四段。和第三段俱明行。第三段所說是三乘共同的觀行，第四段所說是大乘菩薩獨具的觀行。又第三段言性空，第四段特說菩薩萬行之殊勝緣起。

總上四段文，1.本無。2.實相，亦即法性。3.性空。4.緣會。又是依次說了一遍。

泥洹盡諦者，直結盡而已。

行必有果，最後一段，明所證之果。所證果是泥洹，即涅槃。涅槃是盡諦，即滅諦。這是真實不虛的滅盡；所謂滅盡，是繫縛於生死的結滅盡。要知即如此而已，故說：直結盡而已，豈有他哉。

則生死永滅，故謂盡耳。

繫縛之結，是無明煩惱。無明煩惱盡，即生死永滅。所以名爲盡。

無復別有一盡處耳。

再要去找一個盡的地方，又是錯誤了。

一、物不遷論

物不遷是說，任何事物都是不遷動的。這樣的說法，和人們的常識相反。法華經說：是法住法位，世間相當住。此物不遷論可作爲其註解。又涅槃經說常樂我淨，亦可於此得到正確的認識。

從生物看，生死的交互代謝。從世界看，寒暑的迭相遷移。這其間有物在流動，即所謂無常的觀念。是人之常情。

夫生死交謝，寒暑迭遷，有物流動，人之常情。

我以爲不是這樣。爲什麼呢？先作提問，而後解釋。

放光云·法無去來，無動轉者。

放光是大品般若經。先引經爲證，表示我所說物不遷有根據，不是杜撰。放光般若說：諸法是無去無來，無動轉的。

尋夫不動之作，豈釋動以求靜。必求靜於諸動。

明明是有去有來有動轉，而乃說爲無轉動，這意義是應當尋究的。不應當違背客觀事實硬說他不動，不可能停止他的動以求其不動。因此可見其所謂靜必然是在動中求之。

必求靜於諸動，故雖動而常靜。不釋動以求靜，故雖靜而不離動。

必然是於其動中求得其靜。這樣的靜，是雖動而常靜，粗看這樣求得的靜，是不離於動的靜。

然則動靜未始異，而惑者不同。

能這樣以求靜，則動和靜從來未曾有異。而人們認爲不同，這是由於被表面現象所迷惑了。

緣使眞言滯於競辨，宗途屈於好異。

因爲見解不同，異說紛紜，使眞理之言被阻滯而難通，宗尚之道也被屈而不易直達。

所以靜躁之極，未易言也。

所以寂靜和躁動的道理，是不容易講的。

何者？夫談眞則逆俗，順俗則違眞。

爲什麼不容易講呢？提問，再作解答。談眞理吧，和俗人的見解衝突。順俗而說吧，又和眞理違背。

違眞故迷性而莫返，逆俗故言淡而無味。

違背眞理，令其更加迷惑本性而莫知所歸。不順流俗，他們

不感興趣，覺到你的話淡而無味。

緣使中人未分於存亡，下士撫掌而弗顧。

一般的知識份子，聽你的話，分不出對不對。普通人搓搓手不要聽了。

近而不可知者，其唯物性乎！

道理就在眼前，然而不能明白的，就是這萬物的本性吧！

然不能自己，聊復寄心於動靜之際，豈曰必然，試論之曰：

關於這個問題，我思想上放不下，總想把他弄清楚。姑且用心在動和靜的地方研究，不敢說必定正確，現就試來談談。

以上是序。古人寫論作文的一種格式。此四篇論，正文前都有一段序，說明寫此論的原委，及提出所要說的總綱。

道行云：諸法本無所從來，去亦無所至。中觀云：觀方知彼去，去者不至方。

先引一經一論，以示言出有據。這是中國古代人的風尚，非言出有據，人家不要聽的。道行是小品般若經。中觀即龍樹的中觀論。一切法來沒有地方來，去也沒有地方去，本來如是。無來無去，各住本位而不動。所以認爲他去，是因爲看到地方不同了，然而去的人物，彼此不一樣，怎可說原來在彼處的今在此處呢。

斯皆即動而求靜，以知物不遷明矣。

此一經一論所說的靜，都是即在動的時候動的地方求其靜，不是離動而求靜。於此可知物不遷是很明白的。

夫人之所謂動者，以昔物不至今，故曰動而非靜。我之所謂靜者，亦以昔物不至今，故曰靜而非動。

既已引經論以證明言出有據。今再詳說其理。人們所以說他

動，是因為感到昔物不至今，過去的事物，不到現在來，現在不復有，可見隨着時間的遷流而遷流了。我也用同樣的道理，昔物不至今，既昔物不至今，昔物自在昔，豈不是靜而不動嗎？我們

乘船時，看到兩岸樹動，心知其不動也還是在動。我們不能認為感覺是千真萬確的。天文學已告訴我們了，人們也都接受了，地球繞太陽而轉動。但是人們日常生活，不也是日出日沒。所以真理是真理，俗情是俗情，用佛教語言來說：勝義諦，世俗諦。世俗諦是有物流動。勝義諦是物不遷。但要知物不遷只是對俗情的遷動而說，非離遷而別有不遷。

動而非靜，以其不來，靜而非動，以其不去。

人們認為動而不靜，以其隨時間遷去而不來。我之說他靜而非動，以其住於昔而未離去。

然則所造未嘗異，所見未嘗同。逆之所謂塞，順之所謂通。苟得其道，復何滯哉。

這樣說來，所接觸到的事物沒有兩樣，而其見解則兩不相同。你任自己之情，逆事物之性，只能閉塞自己的聰明。你能虛心的隨順事物的真理，即能貫通無礙。如果真能得其真理，那裡還有不可通的地方。

以上正文第一段。以同一的理由，成立相反的兩方。即以人們之所以認為動的，昔物不至今，我用以成立靜而非動。然而這樣的說法，理由尚不夠充足。至多只能是兩方對峙，或者都不存在。不能確定誰是誰非。還需有進一步的理由，作出說明。

傷夫人情之惑也久矣！目對眞而莫覺。

可憐啊！人們感情用事，迷惑太長久了，太長久了，擺在眼前的真理而不自知覺。

既知往物而不來，而謂今物而可往。

你既知道昔物不至今，往物不來。而又說現在的物可往，這不是矛盾嗎？

往物既不來，今物何所往？

往物不來，應今物不往，兩句話乃為一致。你說往物不來，今物何往，請問：往物既不來，今物何可往？

何則？求向物於向，於向未嘗無。責向物於今，於今未嘗有。於今未嘗有，以明物不來。於向未嘗無，故知物不去。

再進一步詳細說吧！為什麼？你求向日之物於向，向即昔，在向日不是沒有。現在你要向日之物於現在，現在是沒有的，從現在的沒有，知向物未來，但是向物在向則不是無，故知向物在向而未離去。

覆而求今，今亦不往。

用上說一番道理，推求今日之物。向物在向而不去。今物亦在今而不往。不是一樣道理嗎！

是謂昔物自在昔，不從今以至昔。今物自在今，不從昔以至今。

昔日之物，自在昔日，不是從現在過去了，流動以至昔。今日之物自在今日，也不是從昔日遷到今日。

故仲尼曰：「回也見新，交臂非故。」

不但是佛教中這樣說，儒教的聖人孔子也有同樣意義的話。仲尼是孔子的字。他有一次對他的弟子顏回說：回啊！我們看到

的都是新的。路上二人交臂而過不是很快嗎？即這交臂而過的時間所見，已不復是原來的舊物了。

如此則物不相往來明矣。既無往返之微朕，有何物而可動乎？

從上說來，物不相往來，已是很明白的了。你要找來來往往的痕跡，一些些也找不到的，還有什麼物在流動呢！

然則旋嵐偃嶽而常靜。

嵐是梵語音譯，是極猛烈的大風，能將整個世界吹壞。旋是指旋風，俗所謂龍捲風。這樣大的風，巍大的山嶽也被它吹倒。可說是常靜。

江河競注而不流。

長江大河的水，爭競奔注入海。可以說他是不流。

野馬飄鼓而不動。

馬在原野中奔馳，塵埃劇烈的飄揚鼓盪，可以說他不動。

日月歷天而不周。

日昇月落，晝夜在天上經歷。可以說它沒有循環。

復可怪哉？

像以上所舉的大動，說他是靜而不動，懂得上面所說的道理，也是不會感到奇怪的啊！以上第二段。

噫！聖人有言曰：人命逝速，速於川流。

人生無常，倏焉老死，死亡之悲，衆所共歎。儒釋道三教聖人，莫不皆有感於此，而說：人命很快的過去，比水流更快。

是以聲聞悟非常以成道。緣覺覺緣離以即真。

佛教中的二乘，聲聞乘三法印：一、諸行無常，二、諸法無我，三、涅槃寂靜。聲聞乘由悟一切法無常而入道。緣覺乘悟十二因緣，由無明緣行而緣起生死，亦由無明滅而生死還滅，覺緣離而證真。

苟萬動而非化，豈尋化以階道？

如果說萬物不是遷動變化，他們怎能尋此變化而上階於道？

覆尋聖言，微隱難測。

都是聖人之言，而如此矛盾，確是重大疑問。反覆探尋聖言之意，其微旨隱義，深奧難測。

若動而靜，似去而留。可以神會，難以事求。

觀之若動，即之而靜。望之似去，審之而留。此深奧的道理，只可領會其精神，而難從事相上尋求的。

是以言去不必去，閑人之常想。稱住不必住，釋人之所謂往耳。豈曰去而可遣住而可留耶！

聖人之說去，不是教你執着去，而乃是用以祛除一般人執常之想。聖人之稱住，也不是教你住，而乃是教你這無常之念也要放下。聖人因病發藥，你要領會聖人的精神，不可執藥成病，過了河還是在背着筏。那裡是說去即是可遣，說住即是可留呢！

故成具云：菩薩處計常之中而演非常之教。摩訶衍論云：諸法不動，無去來處。斯皆導達羣方，兩言一會。豈曰文殊而乖其致哉。

不是嗎？經中說得很明。成具光明定意經說：衆生計着於常，菩薩處其中，演說非常之教而化導之。凡夫衆生，爭天奪地，

都是爲了此身，希望長生不死。無可奈何地必然要死，還認爲有鬼可做，靈魂不滅。佛爲之說，諸行無常，有生皆滅。生滅滅已，寂滅爲樂。而如摩訶衍論，又說：諸法不動，無去來處。爲什麼說法如此矛盾呢？凡此之類，都是爲了引導各方面不同的衆生，說話是兩方面的。其所會歸是一致的，不要看到文字上的不同，誤認爲旨趣是相反。

是以言常而不住。稱去而不遷。不遷故雖往而常靜，不住故雖靜而常往。雖靜而常往，故往而弗遷。雖往而常靜，故靜而弗留矣。

要領會到佛教說常，不是停住不轉。說去不是有物遷動，能領會佛教說法之精神，自可知，不遷故雖往而常靜，不住故雖靜而常往。亦可知，雖靜而常往故往而弗遷，雖往而常靜故靜而弗留了。

然則莊生之所以藏山，仲尼之所以臨川，斯皆感往者之難留，豈曰排今而可往。

莊子：「夫藏舟於壑，藏山於澤，謂之固矣。然而夜半有力者負之而走，昧者不知也。」論語：「子在川上曰：逝者如斯夫，不捨晝夜。」中國自漢武帝獨尊儒教，以孔子爲聖人，儒書爲聖教。魏晉玄學漸興，老子莊子亦上躋與孔聖並列。佛教尚是在野。僧肇爲欲令人重其所說，故引莊子孔子之說，以爲聖人之所見同，他們皆感往者之難留，而沒有認爲排今而可往。

是以觀聖人心者，不同人之所見得也。

要看到聖人之心，不同於一般人之所見得的。

何者？人則謂少壯同體，百齡一質。徒知年往，不覺形隨。

再用問起，說明聖人心不同人之所見得。一般人都毫無疑問

的認爲，自少而壯，同此身體，活一百歲，也仍是這一段料。他們只知道年齡一年一年的過去，曾不想到這形體也是隨着過去，新新不是舊的了。

是以梵志出家，白首而歸。鄰人見之曰：昔人尚存乎！梵志曰：吾猶昔人，非昔人也。鄰人皆愕然非其言也。

在印度有一個志在修淨行的。出家之後，經好多年，頭髮已白，方回到家鄉來。老鄰居的人看到了。說：好多年不見，仍舊存在啊！梵志說：我和昔人不過有些像而已，不是昔人了。鄰人聽到他的話，都非常驚愕，你仍是你，爲什麼說非昔人。却認爲梵志的話是錯的。

所謂有力者負之而趨，昧者不覺，其斯所謂歟！

僧肇仍用莊子的話來說，暗地裡被有力的人背負去了，昏懂得的人還沒知道呢！就是這些鄰人，就是世間的人們。

是以如來因羣情之所滯，則方言以辨惑，乘不二之真心，吐不一之殊教。乖而不可異者，其唯聖言乎！

佛因爲衆生執着的各有不同，故多方說教以辨明其迷惑。在佛的心，一真無二。其所發出的言教，則不一而殊，其而雖相乖。而都不異於道，唯有聖人之言是這樣吧！

故談眞的有不遷之稱，導俗有流動之說。雖復千途異唱，會歸同致矣。

因爲用處不同，故談眞說不遷，導俗說無常。聽其所唱，百條千條，究其會歸，同趨於一，以上第三段。

而徵文者，聞不遷則謂昔物不至今，吟流動者而謂今物可至昔。

有讀書而死於文句的人。聽說不遷，即謂不遷是昔物不至今，聽到流動，又說是今物可至昔。他證爲不遷流動，兩不相同，各有所指。不悟兩言一會，即動而靜，即靜而動。

既曰古今，而欲遷之者，何也？

即以古今責之，既一是言古，一是言今，古今各異。古非今，今非古，將如何遷？

是以言往不必往，古今常存，以其不動。稱去不必去，謂不從今至古，以其不來。

古是古，今是今，古今不動而常存，故言昔往，亦不必往。昔不往，今亦不至古，說去不必去。不來至今，今何至古，說往說去，不動不來。

不來故，不馳騁於古今。不動故，各性住於一世

不來亦不去，不奔走於古今。馬之奔走名馳騁。不動故，古自住古世，今自住今世。

然則羣籍殊文，百家異說，苟得其會，豈殊文之能惑哉！

不應當見不同之說，或說動，或說靜，各各存之，並立而陳。

應就許多書籍中不同文語，百家異說，求其會通，文語相反，亦不能惑。

是以人之所謂住，我則言其去。人之所謂去，我則言其住。然則去住雖殊，其致一也。故經云，正言似反，誰當信者，斯言有由矣。

能於殊文而會其一，則於人之所謂住，可以言其去。於人之所謂去，亦可言其住。去與住雖殊，其所歸一致。聖人之書說，正言似反，有誰能信，這句話不是無故而說的。

何者？人則求古於今，謂其不住。吾則求今於古，知其不去。

再說明其所以可作相反之說。人求古於今，今不復有，謂其遷動不住，吾即可求今於古，古無有今，知其不去。

今若至古，古應有今。古若至今，今應有古。今而無古，以知不來。古而無今，以知不去。

古自古，今自今。今若至古，古中應有今，不應名今，古若至今，今應有古，此亦不應名古。說古有今今有古，皆是笑話。今既無古，可知不來。古既無今，可知不去。

若古不至今，今亦不至古，事各性住於一世，有何物而可去來。

所謂遷，是時間上的觀念。時間可分過去未來現在三世。中國皆用古今二世爲說，一世即謂古今之一。此用時間以明，古今各各，分析之，刹那刹那各各。中國古人亦有飛鳥之影未嘗動之哲言。

然則四象風馳，璇璣電卷，得意毫微，雖速而不轉。

四象指日月星辰，璇璣指北斗星，他們都不斷的在轉動。如風之馳，如電之卷，皆言其動轉之迅速。若能辨析毫微，深得其意，即其速而知其不轉。

是以如來功流萬世而常存，道通百劫而彌固。

不遷是即遷而明。佛之功德，流傳萬世，轉也。常存，不遷也。佛法之道，流通百劫，轉也。彌加堅固，不遷也。

成山假就於始簣。修途託至於初步。果以功業不可朽故也。

簣是盛土的筐子，欲堆成高山，開始於第一簣。修是長遠，很長遠的路途，要走到他，開始於起初的第一步。凡事總有個開始。論語說：譬如爲山，雖覆一簣，進吾往也。老子說：千里之行，始於足下。僧肇借用儒道二教的話，勸人發菩提心，修菩薩行。如來功流萬世，道通百劫，是由於始初發心修行積功累德而成就的。果然是因爲功業是不可朽的啊！

功業不可朽，故雖在昔而不化，不化故不遷，不遷故湛然明矣。

立了功德，作了事業，是不可朽壞的。昔日所作的功業已過去了，說他不可朽，是因爲昔自在昔，無有變化，不化故不遷，不遷的道理不是好像清水的明嗎！

故經云：三災彌綸，而行業湛然。信其言也。

世界是有一天要消滅的。或者是一片火場，焚無灰燼。或者是大水沉浸，消溶無餘。或者是大風狂吹，散滅無形。火水風三大災來的時候，彌滿整個世界，綸貫無處不達。然而行業還是明然存在。也就是這個道理。

何者？果不俱因，因因而果，因因而果，因不昔滅，果不俱因，因不來今，不滅不來，則不遷之致明矣。復何惑於去留，踟躕於動靜之間哉！

或許尚有不明白。再從因果的眞相來說說。所謂功業，講的是因果。要知道果不是和因同時的。所謂果，是因於因而成果，先因後果。因因而果，因在昔而不滅。果不俱因，不是因來至今。不滅、不來，不遷的道理很明白的。爲什麼還要迷惑於去來留啊！在動靜之間猶豫不決要走不走呢？

然則乾坤倒覆，無謂不靜！洪流滔天，無謂其動！苟能契神於即物，斯不遠而可知矣。

從上講來，你已知道了，那麼，天地倒覆了，不要說他不靜。大水滔天，不要說他動。最後，再告訴你心要口訣，你要從即物上領會，切不可離物而別求其常，背道而馳，愈趨愈遠。要用心於即物上契會，這樣，眞理非遠，即在眼前，就可知道的。物不遷論所說，是要明事物變動的眞相。靜心審觀。事物變動，由於古今。古今各異，利那各住，曾無有遷。乃知世尊涅槃與常，本來不二。捨無常而別求常，去之遠矣！僧肇此論妙極，可令人由此領會涅槃經常樂我淨之旨。使佛說常樂我淨，得到正確之解釋；於無常之義，亦更深刻的領會。

香港佛教圖書館徵聘秘書啟事

香港佛教圖書館，誠聘秘書一名，年齡、性別不拘。條件如下：1.道心堅固，2.有一定的經、教認識，3.有高中以上文化水平，及有獻身三寶事業意願者。請自書學歷及履歷。逕函香港七姊妹郵箱六〇三二〇號。以便函約面洽。